

证券代码：836315

证券简称：城市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董事长汇报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情况，对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

东大会决议方面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对公司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总体要求和部署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总经理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报告情况，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管理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并对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详细安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对 2024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 2024 年公司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5 年业务开展所面临的市场形势，编制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主持人宣读并汇报公司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的具体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会议主持人向本次会议宣读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说明续聘原因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，为了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，公司管理层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